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产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2025年版）

**1、抽样方法**

在生产企业的成品库内（生产领域）、线下销售者处（流通领域）或电商领域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待销产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一抽检批次产品抽取样品2件，其中1件作为检验样品，1件作为备用样品。

**2、检验依据**

本次抽查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依据见表2。

表2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检验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检验项目 | 检验方法 |
|
| 1 | 燃气系统气密性 | GB 6932—2015 |
| 2 | 火焰稳定性 | GB 6932—2015 |
| 3 | 燃烧噪声 | GB 6932—2015 |
| 4 | 熄火噪声 | GB 6932—2015 |
| 5 | 无风状态烟气中CO含量 | GB 6932—2015 |
| 6 | 熄火保护装置 | GB 6932—2015 |
| 7 | 烟道堵塞安全装置（强制排气式） | GB 6932—2015 |
| 8 | 风压过大安全装置（强制排气式） | GB 6932—2015 |
| 9 | 防干烧安全装置 | GB 6932—2015 |
| 10 | 防止不完全燃烧安全装置（自然排气式） | GB 6932—2015 |
| 11 | 接地措施 | GB 6932—2015 |
| 12 | 电气强度 | GB 6932—2015 |
| 13 | 热效率 | GB 20665—2015 |
| 14 | 热水产率 | GB 6932—2015 |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判定规则**

**3.1依据标准**

GB 6932—2015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

GB 20665—2015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判定原则**

经检验，所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